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補充 及 澄清公告

關連交易 及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A. 補充資料

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有關技術使用合同的額外資料：

儘管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五十鈴許可本公司使用五十鈴所提供的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按非獨佔性基準於中國生產、裝配及／或向品牌經銷商銷售許可汽車及／或其零部件，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承擔五十鈴在技術使用合同項下產生的與許可汽車相關的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全部開發成本並非不合理，原因如下：

- (a) 根據過往與五十鈴的交易，五十鈴向本公司按非獨佔性基準授予使用其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許可，而五十鈴保留所有此類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權利和所有權為本公司及五十鈴之間的通常商業慣例。

- (b) 五十鈴在技術使用合同中明確保留與許可汽車相關的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所有權，該等權屬於五十鈴。例如，未經五十鈴事先書面同意，本公司不得且應確保中國品牌經銷商不得直接或間接將任何許可汽車出口至中國以外的任何地區。
- (c) 本公司與五十鈴的共同意向是許可汽車項目是五十鈴及本公司專門為本集團在中國製造和銷售許可汽車而共同開發。尤其是，RGQ搭載車的規格設計僅適用於本公司獨家製造的發動機。在此限制下，許可汽車實質將為本集團於中國的獨家產品。即使五十鈴明確保留其對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所有權並只按非獨佔性基準向本公司授予使用此類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許可，五十鈴向中國任何其他汽車製造商授予使用此類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許可以生產及銷售許可汽車基本上是不可行的。
- (d) 考慮到許可汽車將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開始銷售，本公司被認為具有優先者優勢，可以利用五十鈴的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於中國製造和銷售RGQ系列皮卡車。
- (e) 本公司與五十鈴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本公司與五十鈴維持這種長期關係具有商業上可取性且必要性，特別是使用五十鈴商標可提昇本集團汽車產品的市場認知度。

據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公告日期，五十鈴目前無意將其技術使用合同項下與許可汽車相關的技術信息及知識產權的使用權許可予任何本集團以外的汽車製造商，用於製造和銷售許可汽車。

此外，本公司希望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品質評價合同的額外資料：

根據品質評價合同，五十鈴將為兩種特定型號的RGQ搭載車的樣車及其各自的汽車零部件提供品質評價服務。

B. 澄清

本公司謹此就有關技術使用合同及品質評價合同各自的代價基準作出澄清：

本公司謹此澄清，根據該公告第3頁「技術使用合同」一節「代價基準」分節，技術使用合同項下應付代價乃經雙方公平磋商後參考「(其中包括)五十鈴開發並向本公司提供有關許可汽車的技術信息和知識產權所產生的成本和費用、本集團自行在中國開發屬於其類似皮卡車產品的技術信息和知識產權的估計成本、生產許可汽車相關技術的先進性、許可汽車的市場前景以及當時中國汽車行業的市場狀況」而不是「五十鈴向海外廠商收取的使用五十鈴提供的技術信息和知識產權之許可費用、生產許可汽車相關技術的先進性以及許可汽車產品的市場前景」釐定。

本公司謹此進一步澄清，根據該公告第4頁「品質評價合同」一節「代價基準」分節，品質評價合同項下應付代價乃經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及參考「(其中包括)五十鈴於品質評價合同項下向本公司提供品質評價服務所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和費用以及當時中國汽車行業的市場狀況」，而不是「五十鈴向海外廠商所收取有關提供品質評價業務之服務費」而釐定。

本公告屬補充性質，並應連同該公告一併閱讀。該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及將就所有目的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羅宇光

中國重慶，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羅宇光先生、安田辰也先生、中村治先生、木島克哉先生、李巨星先生、徐松先生及李小東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龍濤先生、宋小江先生、劉天倪先生及劉二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